

##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21日  
基金名称: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001754  
基金管理人名称: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基金相关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2018年8月22日  
暂停转换转入的起始日:2018年8月2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转入、申购、赎回起始日为2018年8月22日,需要注意的是2018年8月21日为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起始日,2018年8月22日为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截止日。  
(2)如因不可抗力暂停本公司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起止时间,并同时公告暂停的起止时间。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1日

##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2018-028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后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续签相互担保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详见2016年4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内容,本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6亿元,紫江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5亿元,互保期限为3年,该担保的后续进展如下:  
公司为紫江集团向上海银行申请4,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为2018年8月17日至2019年5月11日,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上浮15%。该担保责任为原担保到期后的续保。  
截止目前,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47,380万元,占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11.11%;紫江集团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1,790万元,占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90.41%。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8-07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流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8月15日对被执行人李建国名下58,410,000股“皇氏集团”股票进行拍卖,拍卖渠道为淘宝网司法拍卖。根据竞拍的结果,本次司法拍卖流拍。

上述被拍卖的股份占公司股东总数的0.97%,本次司法拍卖流拍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股票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安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山西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上述代销机构将于2018年8月22日开始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安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636,C类006657)。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及办理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光大保德信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1618  
公司网址:www.wi618.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gpf.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1日

##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被纳入国企改革“双百企业”名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印发<“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资发研究[2018]70号),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对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更大力度推动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选取百余家中央企业子企业和百余户地方国有骨干企业(简称“双百企业”),在2018-2020年期间实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于近日知晓,我司间接控股股东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被纳入本次“双百企业”名单。

##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8-069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8月21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尽快编制重组报告书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在审批、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8-11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月23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

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徐湛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6号),2018年1月21日核准,核准公司向徐湛元发行46,191,906股股份,向邓雁栋发行43,938,64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9,000万元。具体核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协议及重组方案的

要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规定积极推动重组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自收到核准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后的每三十日公告一次实施进展情况,现公司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目前已经完成的工作

1.资产交付及过户

2018年1月26日,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江门市绿顺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绿顺”)取得了江门市新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705379291577,江门绿顺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变更为于清池,江门绿顺的股东由徐湛元、邓雁栋变更为海南瑞泽,本公司直接持有江门绿顺100%股权,江门绿顺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8年1月30日,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江西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绿润”)取得了德安县质量和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424343218917B,江西绿润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变更为于清池,江西绿润的股东由徐湛元、邓雁栋变更为海南瑞泽,本公司直接持有江西绿润100%股权,江西绿润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登记事项

2018年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

记申请受理通知书》和《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90,130,545股已于2018年2月1日在中证登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毕。上

述股份于2018年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后续尚需完成的事项

1.公司尚需在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9,000万元事项。

2.上述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尚需向主管工商登记部门办理涉及的注

资本变更以及公司章程修订事宜。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后续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

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600375 证券简称:华菱星马 公告编号:2018-035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截至2018年8月19日,史正富先生持有华菱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003,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8%。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史正富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

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9,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其中,以大宗交易方式计划减

持5,61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期限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交易日至2018年

10月15日止,并遵守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

的2%;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计划减持3,46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2%,期限为自本

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至2018年10月15日止,并遵守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的1%。减持价格将视市场价格而定。

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收到公司5%以下股东史正富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

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份来源

史正富 5%以下股东 21,003,000 3.78% 股份购买资产取得;21,003,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交易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史正富 5,026,922 0.91% 2017/10/12-2017/10/27 670-733 2017年7月6日

史正富 5,557,000 0.99% 2018/4/17-2018/5/16 466-501 2017年12月23日

史正富 5,500,000 0.99% 2018/7/13-2018/7/13 466-468 不适用

史正富 2,049,000 0.38% 2018/7/14-2018/7/14 460-471 不适用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口是√否

(二)此前

(一)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

作出承诺口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史正富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

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史正富先生根据其个人资金需要自主决定。史正富先生为公司5%以下股

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

重大影响。

史正富先生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后续

减持行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 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8年8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发布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18年8月20日发布了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终止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三、会议表决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四、会议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五、会议出席对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六、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终止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七、会议表决